新北市 114 學年度科展培訓工作坊實施計畫

114年11月3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42209531號函

壹、依據: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。

貳、目的:

- 一、增進本市科展指導老師專業知能,依個殊性給予專業支持。
- 二、挹注本市師生參加科展之相關資源,提升參與科展意願。
- 三、傳承科展指導經驗,建立夥伴關係,深化本市科學教育。

參、辦理單位:

- 一、主辦單位: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二、承辦單位: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。
- 肆、參加對象:本市公立學校高中職及國中小科展指導教師及其指導之參展學生。
- 伍、辦理地點: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(新北市樹林區中華路8號),交通方式如附件1。

陸、報名方式:

- 一、線上報名:依實施計畫公告日起至 **114 年 11 月 13 日(星期四)下午 5 時前**截止,請上傳報名 資料 (https://forms.gle/5bqtXUjVv3r41oqd9)。
- 二、報名時須檢附預計參加114學年度科展之研究作品說明書(初稿),提交資料請確保匿名 性,如有其他相關資料(如:研究時程規劃、實驗日誌等)亦可一併提供,以資專家老師 先行準備,以利工作坊當天給予建議。
- 三、<u>每組隊伍含指導老師及學生參加,獲錄取隊伍應參加114 學年度新北市科展</u>。以未獲本局「114 學年度學生科學研究獎助計畫」補助之科展作品優先錄取,並視報名時間先後錄取報名組別,將另案公告錄取名單及面談時程表。

柒、辦理方式:

- 一、本計畫共辦理 3 階段工作坊, <u>皆為實體場次,獲錄取隊伍(含科展指導教師及參展學生)須</u> 全程參與培訓,請勿無故缺席。如有不可抗力之因素無法出席者,須於開課前 1 周函文本 局辦理請假。
- 二、本工作坊邀請具科展豐富指導經驗及獲獎紀錄之專家老師,給予參與師生指導。**請獲錄取 隊伍依公告面談時程表準時報到**,遲到者將排至該科項目最後一組面談,以避免時間空缺 與久候;各科諮詢採分組分室進行,**每組討論計時30分鐘。**諮詢現場僅有專家老師、當時 段之隊伍指導老師及學生、教育局及工作人員,內容及預計參加科展作品皆不會公開,確 保學生作品之機密性。

捌、辦理時間:

- 一、第1階段工作坊
 - (一) 時間:114年11月24日(星期一)下午1時30分起。
 - (二)工作坊內容:師生需攜帶科展作品說明書(初稿),各科專家老師針對錄取隊伍之科 展題目、研究方向進行討論及指導。
- 二、第2階段工作坊

- (一) 時間:114年12月22日(星期一)下午1時30分起。
- (二)工作坊內容:師生需攜帶科展作品說明書(依第1階段工作坊討論修正內容),與專家老師研討修正成果,持續精進科展作品說明書內容。

三、第3階段工作坊:

- (一) 時間:115年1月19日(星期一)下午1時30分起。
- (二)工作坊內容:師生需攜帶作品說明書、實驗日誌等科展相關資料,學生亦須進行科展作品報告。

玖、注意事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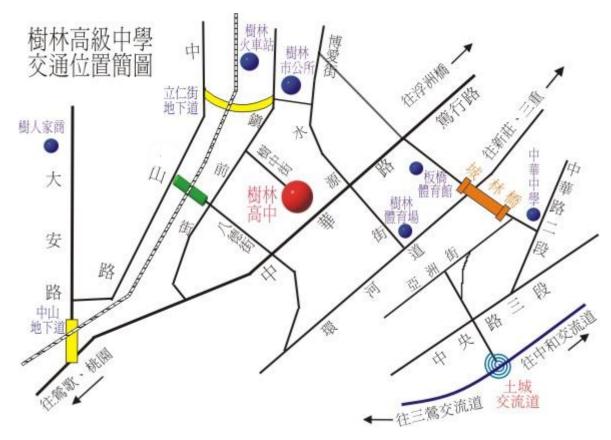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局核予獲錄取隊伍之指導老師(每件作品以2人為限)及承辦學校工作人員(以10人為限)公假排代出席。
- 二、<u>公布錄取名單後</u>,如錄取隊伍有更改作品名稱或變更作者之情形,需函報本局,審核通過 後方得異動。
- 三、<u>本工作坊獲錄取隊伍應報名 114 學年度新北市科展,倘未報名,本局將列入學校申請本局</u> 科學教育相關計畫核定之評估。

四、本案聯絡人:

新北市教育局 鄭亦庭科員,電話為(02)29603456 分機 8439。

樹林高中 蘇子朕組長,電話為(02)86852011 分機 2407。

壹拾、 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

一、 研習地點:新北市樹林區中華路8號仁愛樓4樓大會議室

二、 交通方式:

(一)火車

- 1. 自樹林火車站前站出口,右轉延鎮前街,至樹中街左轉直走,即可抵達。
- 2. 自樹林火車站後站出口,左轉延中山路,經立人地下道後右轉,至樹中街 左轉,即可抵達。

(二)公車

搭乘藍38、藍44、847、847區、852、985等公車皆能直接抵達樹林中學站。

(三)開車

自土城交流道下直行,至亞洲街右轉,直行到底左轉,過城林橋至中華路左轉,即可抵達。

※因樹林高中校內停車位不足,<u>恕無開放校內停車</u>,建請停至周邊停車場或 路邊停車格,或多加利用大眾交通工具。